

证券代码：300266

证券简称：兴源环境

公告编号：2026-060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一）担保一

浙江新至数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至数碳”）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需要，新至数碳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杭州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融资。应建设银行杭州分行要求，公司拟为新至数碳在建设银行杭州分行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100 万元及其利息、费用等，债务履行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含）。

为响应《关于深入打造全国专精特新名城的若干措施》（杭政办函〔2025〕65 号）指导精神，建设银行与杭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融担集团”）联合推出专项贷款方案，以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贴息补助。新至数碳作为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为名单内企业，可申请该专项贷款。为满

足专项贷款的申请要求，杭州融担集团拟为新至数碳的前述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拟为杭州融担集团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二）担保二

新至双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至双碳”）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日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需要，新至双碳拟向建设银行杭州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融资。应建设银行杭州分行要求，公司拟为新至双碳在建设银行杭州分行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100 万元及其利息、费用等，债务履行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含）。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上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浙江新至数碳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新至数碳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04-14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望梅路 1588 号 5 幢 1009 室

法定代表人：任钱波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人力资源服

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新至数碳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 65% 股权。

新至数碳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新至数碳资产总额 7,764.66 万元，负债总额 5,353.36 万元，净资产 2,411.30 万元，2025 年营业收入 4,136.07 万元，利润总额 215.97 万元，净利润 215.59 万元。以上数据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新至数碳资产总额 8,093.62 万元，负债总额 5,319.09 万元，净资产 2,774.53 万元，2026 年 1-3 月营业收入 1,378.85 万元，利润总额 417.33 万元，净利润 363.2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反担保债权人杭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杭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12-25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清江路 188 号 7 楼

法定代表人：王强

注册资本：52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服务：主营融资性担保业务；兼营非融资性担保业务，与担保公司业务有关的财务顾问、咨询中介服务，按规定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杭州市财政局持有其 67.31% 股权；

杭州萧山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6.15% 股权；杭州市钱塘区财政局（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有其 5.19% 股权；杭州余杭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3.69% 股权；杭州市拱墅区城市建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3.08% 股权；杭州上城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3.08% 股权；杭州市临平区财政局（杭州市临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有其 2.46% 股权；杭州市西湖区财务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 1.54% 股权；杭州高新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54% 股权；杭州富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54% 股权；杭州临安财金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54% 股权；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其 0.96% 股权；桐庐县财政局（桐庐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有其 0.96% 股权；淳安县财政局（淳安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持有其 0.96% 股权。杭州融担集团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杭州融担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融担集团资产总额 710,302.37 万元，负债总额 125,294.36 万元，净资产 585,008.01 万元，2025 年营业收入 23,807.89 万元，净利润 1,421.32 万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杭州融担集团资产总额 720,949.64 万元，负债总额 131,394.63 万元，净资产 589,555.01 万元，2026 年 1-5 月营业收入 9,923.18 万元，净利润 4,547.0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被担保人新至双碳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新至双碳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06-25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望梅路 1588 号 5 幢 1003 室

法定代表人：袁佳杰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销售；土壤污染防治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碳纤维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集成电路制造；人工造林；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树木种植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森林改培；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认证咨询；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新至双碳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新至双碳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新至双碳资产总额 13,257.81 万元，负债总额 12,191.33 万元，净资产 1,066.48 万元，2025 年营业收入 2,079.16 万元，利润

总额-1,479.69万元，净利润-1,602.17万元。以上数据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新至双碳资产总额13,458.91万元，负债总额12,445.66万元，净资产1,013.25万元，2026年1-3月营业收入994.99万元，利润总额-35.90万元，净利润-53.2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新至数碳在建设银行杭州分行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100万元及其利息、费用等，债务履行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含）。同时，因杭州融担集团亦为新至数碳本次融资提供担保，应杭州融担集团要求，公司拟为杭州融担集团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公司拟为新至双碳在建设银行杭州分行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100万元及其利息、费用等，债务履行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含）。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是为了保障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担保决策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决策程序合理、合法、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经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为696,640.00万元（对同一授信事项提供的多主体重复担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173.84%；提供担保总余额为360,308.68万元（对同一授信事项提供的多主体重复担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779.22%。其中，为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山西水投艺源水务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12,397.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8.85%，为宁波兴奉国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反担保余额3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

产的 481.19%，为宁波市兴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反担保余额 20,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0.79%，为宁波财丰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 50,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01.98%，其余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和子公司间及子公司相互间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无违规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 日